職場·生活·國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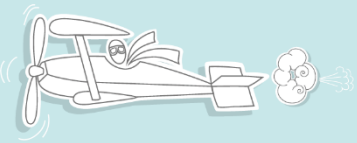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18歲的探索與成長













教育部106年2月

報告大綱

一、前言

二、推動目的

三、方案說明

四、實施方式

五、預算規劃

六、方案效益



關鍵的18歲，

累積下一個人生階段的基礎

- 大多數工業先進國家，18歲就被視為成熟且獨立的年紀
- 總統提出，學生18歲高中職畢業後不一定要急忙考大學，可以先去工作、到非政府組織當志工等。在經過社會歷練之後重返校園，會更清楚自己所追求的目標



一、前言

學習可以分階段完成

高等教育體系，應該以更開放的態度，珍惜這樣的年輕人，並且提供更多的誘因，吸引其重返校園學習

職場、生活及國際體驗

教育部為落實總統教育政策，透過跨部會合作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鼓勵高中職應屆畢業生透過職場、生活及國際等體驗，探索並確立人生規劃方向

二、推動目的

目標1	協助青年適才適性發展，提供學生職業試探機會，建立正確之職業價值觀
目標2	培養臺灣傳統技藝及區域產業人才，提升高中職畢業生就業率
目標3	拓展青年國際體驗學習機會及多元生活體驗，提升青年國際競爭力
目標4	儲備青年教育與發展經費，暢通技術人才回流就學管道

三、方案說明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簡稱「青年儲蓄帳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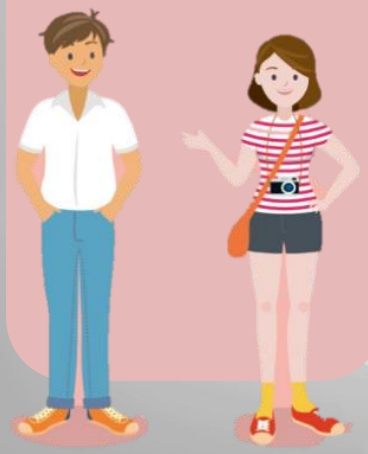
高中職 生涯輔導計畫	青年 就業領航計畫	青年 體驗學習計畫
⬇	⬇	⬇
性向及生涯探索	職場體驗	生活及國際體驗

計畫結束—繼續進修、就業或創業

青年教育與儲蓄帳戶方案架構圖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涯輔導計畫

- ✓ 職涯探索向下扎根
- ✓ 強化生涯輔導機制
- ✓ 推動生涯適才適性發展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 ✓ 各部會提供優質職缺
- ✓ 教育部提供有意願學生名單
- ✓ 勞動部媒合進入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青年儲蓄帳戶

- ✓ 教育部每月撥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5,000元，至多3年
- ✓ 勞動部「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1. 青年：每人每月撥穩定就業津貼5,000元，至多3年
  2. 事業單位：每人每月發給事業單位指導費5,000元，至多2年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

- ✓ 透過自己提企劃訓練生涯規劃能力，拓展多元生活體驗學習面向，探索自我及生涯，以確立未來人生方向
- ✓ 國內外志願服務、壯遊、達人見習及其他符合體驗學習精神的內容



就學、就業或創業

- ✓ 大學就學配套
- ✓ 保留入學資格配套
- ✓ 抵免學分配套
- ✓ 兵役配套
- ✓ 申請經濟部「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等補助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及青年儲蓄帳戶作業流程圖

1. 高中職105學年應屆畢業生
2. 學校初步調查推薦人數及比率/106.3.10前
3. 教育部核定各校推薦比率/106.3
4. 學校進行性向探索及生涯輔導/106.3-4
5. 學校依核定比率推薦學生/106.4
6. 申請計畫上傳本方案填報系統/106.5.10前
7. 分區審查/106.5-6
8. 確定推薦名單/106.6
9. 勞動部媒合/106.6-7

- 完成種子教師培訓-106.2
- 協助學生提出申請計畫
- 學校組執行小組初審
- 教育部組審查小組複審
- 106.5勞動部公告詳細職缺
- 106.8.1媒合完成就業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作業流程圖

1. 高中職105學年應屆畢業生
2. 學校初步調查推薦人數/106.3.10前
3. 學校進行性向探索及生涯輔導/106.3-4
4. 學校推薦學生/106.4
5. 申請計畫上傳本方案填報系統/106.5.10前
6. 教育部青年署審查作業/106.5-6
7. 確定名單/106.6
8. 青年執行計畫/106.8

106.2完成種子教師培訓

協助學生提出申請計畫

學校組執行小組初審

教育部青年署組審查小組複審

106.6教育部青年署公告審核通過名單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申請途徑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及青年儲蓄帳戶申請途徑

1.企業端

1-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主動調查

1-2 個別企業主動申請

106年4月前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優質職缺

→ 經認定為優質職缺

→ 勞動部媒合機制

企業面試甄選錄用

→ 正式就業



2.青年端



105學年度高中職應屆畢業生

→ 調查有意願先就業之應屆畢業生

→ 【初審】106年3-4月學校審查及推薦



→ 【複審】106年5月1-10日教育部受理申請計畫並審查

→ 106年6月計畫審查通過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申請途徑

青年端



105學年度
高中職
應屆畢業生

調查有意願先體驗之應屆畢業生

【初審】
106年
3-4月
學校審查及推薦



【複審】
106年5月1-10日教育部青年署受理申請計畫並審查

106年6月
計畫審查通過

106年8月
計畫開始執行





四、實施方式

1. 方案對象
2. 培訓種子教師
3. 名額推薦機制
4. 生涯輔導及計畫申請
5. 審查方式
6. 大學就學配套
7. 儲蓄帳戶撥提方式
8. 優質職缺
9. 職缺媒合
10. 體驗期間進修方式
11. 兵役配套

1. 方案對象

105學年度

應屆畢業生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教育部）

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勞動部）

產學訓合作訓練（勞動部）

2. 培訓種子教師

1. 高中職每校1名種子教師
2. 本部於106年2月前完成種子教師培訓工作

任務

- 協助宣導本方案
- 落實學校輔導功能
- 調查有意願學生提報推薦比率
- 輔導有意願學生撰擬申請計畫書

3. 名額推薦機制

學校調查

職場體驗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106年3月學校初步調查105學年度有意願參加應屆畢業學生人數及比率

生活及國際體驗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106年3月學校初步調查105學年度有意願參加應屆畢業學生人數

核定總額及各校推薦比率

職場體驗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106年5月教育部依據勞動部公告職場體驗職缺，核定推薦總額及各高中職推薦比率

生活及國際體驗

無名額限制

4. 生涯輔導及計畫申請

學校輔導

- 各校應就輔導專業，依據性向及生涯輔導結果推薦學生
- 輔導學生撰寫職場、生活及國際體驗申請計畫

申請時間

輔導學生於106年5月1-10日提出職場、生活及國際體驗申請計畫

5. 審查方式

學校初審 (106年3-4月)

職場體驗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學校執行小組參酌申請書、輔導綜合考評結果、經濟情況、原住民、身心障礙等因素，審查並推薦有意願參與本方案之學生

生活及國際體驗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經學校初審後推薦

教育部複審 (106年5月)

職場體驗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本部組成審查小組，就整體區域分布、學校類型及非就業與就業課程等因素複審學校推薦名單

生活及國際體驗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本部組成審查小組，複審學校推薦名單

6. 大學就學配套

特殊選才

- 免持統測、學測成績，但需職場、生活或國際體驗2年以上資歷
- 入學管道：單獨招生
- 招生方式：多元選才甄試（如書審、面試、實作測驗等），著重就業體驗資歷，學校自訂加分項目

個人申請或甄選入學

- 持原畢業年度統測或學測成績，，並需職場、生活及國際體驗2年以上資歷
- 入學管道：甄選入學（採同系分組方式）。
- 招生方式：第1階段將原畢業年度統測或學測轉化為15級距或5標，作為檢定之依據。第2階段持體驗資歷參加指定項目甄試（如書審、面試、實作測驗等），學校自訂加分項目

彈性選系

- 已考取大學辦理保留入學資格，或休學者，並需職場、生活及國際體驗2年以上資歷
- 入學管道：返校擬變更原錄取學系，學校參考體驗資歷，建立同校改分發機制

6. 大學就學配套

特殊選才

- 107.11核定招生學系名額
- 107.12簡章公告
- 108.3報名

甄選入學

- 107.11核定招生學系名額
- 107.12簡章公告
- 108.4報名
- 108.6指定項目甄試

彈性選系

- 108年返校申請改分發

7. 儲蓄帳戶—準備金及就業津貼

青年儲蓄帳戶

參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將設青年儲蓄帳戶，至多3年36萬元

=

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

教育部每月補助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新臺幣5,000元，至多3年領取新臺幣18萬元

+

青年穩定就業津貼

補助穩定就業津貼新臺幣5,000元，至多3年領取新臺幣18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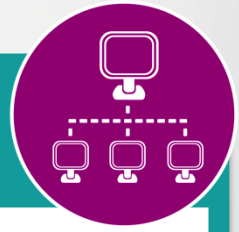
7. 儲蓄帳戶—設總戶及分戶

設戶方式



教育部、勞動部分設總戶，其下各設青年分戶，以利查詢二機關實際撥付情形

網路平臺



教育部指定網路平臺入口，提供學生查詢存款情形

7. 儲蓄帳戶—撥提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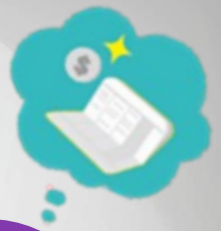
儲蓄戶撥款方式

為利申請、稽核作業，每3個月轉帳撥入1次，每年於3、6、9、12月15日將分戶轉帳名單，會同勞動部，以電子方式一次彙交臺灣銀行辦理撥款手續

儲蓄戶提領原則

青年儲蓄金帳戶提領，依學生所提計畫屆滿，以一次提領為原則；如計畫中止，須經教育部審查通過後，一次提領

7. 儲蓄帳戶—未提領處理方式



未提領處理方式

(一)分戶(存款人)未於計畫結束後3年內提款，經臺灣銀行依程序通知後，得先繳交國庫，俟分戶申請，再依會計作業提領支付

無法提領處理方式

(二)分戶因故無法提領，臺灣銀行應依民法繼承規定，通知繼承人領取，逾3年未領取，依(一)方式辦理

8. 優質職缺—界定盤點

優質職缺界定

符合具發展性、技術性、安全性、優於勞動基準法薪資水準、優良的勞動條件；安全性與優良的勞動條件為必要條件

優質職缺盤點

由勞動部彙整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農委會、文化部、科技部、交通部、經濟部、衛福部等相關部會）提供優質職缺

8. 優質職缺—產業類別

產業類別

- 傳統技藝、農業、文創、工業、商業
- 「五加二」產業創新（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技醫藥、國防航太、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產業

產業特性

- 具技術性及發展性
- 國家產業政策發展需要
- 文化技藝傳承或區域
- 產業聚群特色
- 符合北、中、南、東區域發展衡平性

9. 職缺媒合

媒合時間 → 勞動部於106年7月前完成媒合

媒合方式 → 職缺媒合在地化
辦理分區媒合就業博覽會

職場轉銜 → **1年限1次***
每次職場轉銜時間不能超過2個月

10. 體驗期間進修方式

修讀推廣學分課程

為鼓勵學生在職場或生活及國際體驗期間持續增能及性向探索，學生可於徵得雇主企業或教育部同意後，利用夜間、假日或非工作時間修讀未具正式學籍之進修推廣學分課程、技能（證照）課程或在職訓練等

就讀大學即中止計畫

青年在職場、生活及國際體驗期間，如考上大學(含進修部)就讀，具有正式學籍修讀學位，即應中止原體驗計畫

11. 兵役配套

內政部修法

- 未出國者：參與本方案役齡青年，可專案延期徵集至計畫結束或計畫中止
- 出國者：參加教育部青年體驗學習計畫，經審查通過之企劃出國者准許出境

適用範圍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職場體驗)
青年體驗學習計畫(生活及國際體驗)

五、預算規劃



青年儲蓄帳戶試辦3年

（106-108年）

- 試辦3年，預估總人數1萬5,000名，總經費為72億元
- 教育部27億元、勞動部45億元

5,000元 × 5,000人 × 12月 = 3億元

教育部「就學、就業及創業準備金」

1年編3億元，補助3年，106年8月開始推動

勞動部「青年穩定就業津貼」及「雇主訓練費用獎勵」

青年穩定就業津貼：
1年編3億元，補助3年，106年8月開始推動

雇主訓練費用獎勵：
1年編3億元，獎勵2年，106年8月開始推動

六、方案效益

接軌社會

協助青年多面向接軌社會並創造自我價值，並依性向潛能發展提供職業試探機會。

人才傳承

兼顧傳統技藝人才傳承與培養，並提供青年生涯進路不同選擇。

提升競爭能力

拓展青年國際及生活體驗機會並提升國際競爭能力。

儲備發展經費

儲備青年教育與發展經費，協助後續再進修、就業或創業之所需。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